

附件 1

2024 年度永州市零陵区畜牧水产事务 中心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报告

单位名称： （盖章）
2025 年 7 月 15 日

（此页为封面）

一、部门（单位）基本情况

（一）单位基本情况

1. 主要职能。

（1）受区农业农村局的委托，负责有关畜牧业、渔业、兽医医政、兽药药政、饲料管理行政审批和监督管理，负责生猪定点屠宰监督管理。

（2）负责畜禽无害化处理监管、负责水库投肥养鱼监管。

（3）负责畜禽养殖污染治理监管。

（4）负责全区畜禽防疫、畜禽水产品质量安全、品种改良、水产技术推广，促进畜牧渔业发展。

（5）承办区委、区政府和区农业农村局的其他事项。

2. 机构情况。

零陵区畜牧水产事务中心内设机构为 5 个：办公室、政工人事股、计财股、饲料工业办公室、畜禽屠宰管理股。

3. 人员情况。

本单位共有编制人数 15 人，2024 年年末实有在岗人员 9 人。

（二）部门（单位）整体支出规模。

2024 年我中心严格按照单位《财务管理制度》执行财务收支管理，认真执行区财政国库集中支付核算制度，严格依法依规依程序进行政府采购，坚持公开公平公正。

（一）、整体支出规模：2024 年部门决算支出 1019.02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359.44 万元，（人员支出 301.96 万元，占基本支出 84.01%；公用经费支出 57.47 万元，占基本支出 15.99%），主要是为保障行政机关管理工作正常运转而发生的必要费用。项目支出 659.58 万元，主要为完成特定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而发生的支出

（二）、“三公经费”支出：根据上级要求和遵循厉行节约的原则，今年中心严格控制了招待费、公车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因公出国（境）费等“三公”经费支出，2024 年“三公”经费支出 4.89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 4.9 万元减少 0.01 万元，减幅 0.19%，两年费用基本持平。

二、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

（一）基本支出情况

2024 年年初本部门基本支出预算数 113.13 万元，主要是为保障部门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各项支出。

2024 年基本支出实际完成 348.57 万元，其中：人员经费 301.96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社会保障缴费、伙食补助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抚恤金、生活补助、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公用经费 46.61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差旅费、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费、劳务费、

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三公”经费支出情况：严格按照财政局下发文件标准执行，严格控制支出，2024 年，“三公”经费支出为 4.89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 4.9 万元减少 0.01 万元，减幅 0.19%，两年费用基本持平。

（二）项目支出情况

1、2024 年度区级专项资金分配安排和使用管理情况。

2024 年区级专项资金预算数为 17.28 万元，实际决算收入 12.96 万元，资金到位率 75%。

我单位严格按照项目资金管理规定及程序性要求，把好项目资金使用关，做到资金使用合理合规，实行专款专用，到位的项目资金已全部用于项目支出，执行率 100%。

2、除区级专项资金以外的其他项目支出情况。

2024 年上级转移支付专项资金预算预估数为 743.5 万元，实际决算收入 646.62 万元，主要原因是年初预估的上级转移支付项目收入支出偏高。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

我单位无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

我单位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

四、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支出情况。

我单位无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支出情况

五、部门整体支出绩效情况

本部门所有支出实行绩效目标管理，其中：纳入 2024 年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的金额为 1019.02 万元，基本支出 359.44 万元，项目支出 659.58 万元，资金支出也取得了一定成效。

1. 坚决贯彻决策部署，养殖生产迈出坚实步伐。截至 2024 年 11 月底，全区生猪存栏 50.37 万头，出栏 86.6 万头；牛存栏 4.2 万头，出栏 2.01 万头；羊存栏 3.8 万只，出栏 5.23 万只；肉禽存栏 430.5 万羽，出栏 738.3 万羽；蛋禽存栏 64.5 万羽，产蛋 0.652 万吨；水产养殖面积达 42000 亩，水产品总产量达 16047 吨。

2. 严格落实防疫工作，动物防疫取得明显成绩。截至 10 月底，15 个涉农乡镇、街道 331 个行政村（社区）普免已经全部完成，共免疫禽流感 259.02 万羽，生猪口蹄疫 53.1 万头，牛羊口蹄疫 2.43 万头，小反刍兽疫 1.81 万头，免疫密度分别为 99.69%，99.72%，99.67%，99.74%。全区没发生区域性重大动物疫病流行和重大畜禽水产品质量安全事故。

3. 突出生态环保，打好污染防治“攻坚战”。全区规模养殖场粪污配套率达到 100%，畜禽粪污综合利用率达到 90%以上。全区 1 至 10 月集中无害化处理养殖场病死猪 44668 头，牛 3 头，羊 531 只，家禽 6761 羽，其他（包括屠宰产品和屠宰环节病猪）13491 公斤，无害化处理率 100%。

4. 树立行业标杆，打造产业发展“领头羊”。永州温氏畜

牧有限公司国家级非洲猪瘟无疫小区及省级猪伪狂犬病净化场和永州市佳鑫农牧发展有限公司省级猪伪狂犬病净化场顺利通过，永州红星盛业农牧科技有限公司供港澳活猪饲养场注册登记电子证照获批，成为湖南省首家获得该电子证照的企业。

5. 夯实检疫基础，提升动物检疫“战斗力”。建立 4 个区域产地检疫申报点，1 月-11 月全区产地检疫生猪 1037090 头，其中屠宰用途生猪 398509 头，产地检疫数全市第一。

七、存在的问题及原因分析

1、公用经费保障水平偏低。由于机构改革，人员分流，导致我单位预算分配的公用经费偏低，日常开支运转面临巨大的压力。

2、专项资金下达滞后，影响年度工作计划的实施。

八、下一步改进措施

1、按政策规定结合上一年度预算执行情况和本年度预算收支变化因素，科学、合理地编制下年预算草案，并积极争取预算草案通过。

2、建议财政每年 1-3 月将所有系统专项资金计划下达到单位，以奖代补等需要按考核结果安排的资金可以考虑当年考核，下一年度安排资金的方法。

九、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结果拟应用和公开情况

因我单位无门户网站，将按相关规定拟由区财政局统一公示绩效自评结果，接受社会大众的监督。

十、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无